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为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4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Y类）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安基金”）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25年7月10日起新增腾安基金为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4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Y类）的销售机构。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自2025年7月10日起，投资者可通过腾安基金办理下表中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等业务。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投业务	转换业务	是否参加费率优惠
021966	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4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Y类）	开通	不开通	是

二、费率优惠

投资者通过腾安基金申购或定期定额申购、赎回上述基金，享受费率优惠，优惠活动解释权归腾安基金所有，请投资者咨询腾安基金。本公司对其申购费率或定期定额申购费率、赎回费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约定应当收取，并计入基金资产的除外）均不设折扣限制，优惠活动的费率折扣由腾安基金决定和执行，本公司根据腾安基金提供的费率折扣办理，若腾安基金费率优惠活动内容变更，以腾安基金的活动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三、重要提示

定投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上述列表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以基金公告为准，销售机构可根据需要设置等于或高于基金公告要求的最低扣款金额，具体最低扣款金额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788

网址：https://www.txfund.com/

2、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网址：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名称中包含“养老”不代表收益保障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收益承诺，本基金不保本，可能发生亏损。投资人应当以书面或电子形式确认了解基金的产品特征。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上述基金Y类基金份额为针对个人养老金投资基金业务设立单独的份额类别，投资者仅能通过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购买Y类基金份额参与个人养老金投资基金业务。根据个人养老金账户要求，个人养老金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款项将在个人养老金账户内流转，投资者未达到领取基本养老金年龄或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的其他领取条件时，不可领取个人养老金。具体业务规则请关注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上述基金在运作过程中或在转型为非养老目标基金可能被移出个人养老金可投基金名录，若被移除名录，上述基金Y类基金份额将被暂停申购，导致投资者将无法继续申购Y类基金份额的风险。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7月10日

平安上证红利低波动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7月1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平安上证红利低波动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平安上证红利低波动指数
基金主代码	020456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钱晶、白圭尧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翁欣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翁欣
离任原因	工作需要
离任日期	2025-07-09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7月10日

海通现金宝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可能触发合同终止情形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海通现金宝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以下简称“资产管理合同”）的有关规定，海通现金宝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可能触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集合计划基本信息

集合计划名称：海通现金宝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集合计划简称：海通现金宝

集合计划份额代码：850011

集合计划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资产管理合同生效日：2022年5月31日

集合计划管理人名称：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集合计划托管人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二、触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资产管理合同“第五部分 集合计划的存续”的约定：“本集合计划的存续期自本资产管理合同变更生效日起至2025年8月1日止。本集合计划到期后，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执行。如本集合计划到期后，不符合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的要求而须终止本集合计划的，无须召开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特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三、解约及相关业务安排

为降低本集合计划可能触发资产管理合同终止情形对投资者的影响，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此提示投资者自即日起可自行办理解约业务。对于未能在终止日前及时办理解约业务的投资者，届时将在终止日前一工作日由系统做统一解约处理。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解约的投资者均按照当期收益分配期间收益率计付收益。

同时，本集合计划自2025年7月31日起暂停申购业务，具体详见《海通现金宝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暂停申购的公告》，赎回业务仍按照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内容正常办理。

四、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集合计划最终清算结果以清算报告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如有任何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95521）咨询，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htsamc.com。

（3）风险提示：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不保证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集合计划前应认真阅读本集合计划的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充分了解本集合计划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7月10日

海通现金宝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暂停申购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7月1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海通现金宝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	
基金简称	海通现金宝	
基金主代码	85001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5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海通现金宝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海通现金宝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5年7月31日
	暂停申购的原因说明	为降低本集合计划可能触发合同终止情形对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持有人的影响，保护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持有人利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如有疑问，投资者可登录管理人网站（www.htsamc.com）或拨打管理人的客服热线95521咨询。

2）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集合计划前应认真阅读仔细阅读《海通现金宝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和《海通现金宝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7月10日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增加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及开通相关业务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和服务协议，该机构将自2025年7月10日起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定投业务	转换业务
1	华泰保兴吉年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4274 /C类004275	√	√
2	华泰保兴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5169 /C类005170	√	√
3	华泰保兴吉祥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5622	×	√
4	华泰保兴尊信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6545	×	√
5	华泰保兴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6904 /C类006905	√	√
6	华泰保兴尊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6908 /C类006909	√	√
7	华泰保兴尊颐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6188	×	√
8	华泰保兴研究智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6385 /C类006386	√	√
9	华泰保兴健康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6892 /C类006893	√	√
10	华泰保兴科深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9124 /C类009125	√	√
11	华泰保兴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12132 /C类012177	√	√
12	华泰保兴吉年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14999 /C类015000	√	√
13	华泰保兴鑫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16274 /C类016275	√	√
14	华泰保兴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018723	√	√
15	华泰保兴吉年红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类016272 /C类016273	√	√
16	华泰保兴嘉睿3个月持有期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类019793 /C类019794	√	√
17	华泰保兴产业升级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类021792 /C类021793	√	√
18	华泰保兴开元3个月持有期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类023317 /C类023318	√	√
19	华泰保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23516 /C类023517	√	√

从2025年7月10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山西证券办理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的账户开户、认/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二、费率优惠内容

投资者通过山西证券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相关业务，可享受相应费率优惠，具体优惠规则及优惠期限以山西证券规定为准。相关基金的原费率详见其《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三、重要提示

1、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山西证券所有，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山西证券的有关公告。

2、费率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山西证券的规定为准。

3、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机构名称	网址	客服热线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i618.com.cn	95573/（0351）95573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www.huataibaofund.com	400-632-9090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情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关注基金的投资风险，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7月10日

山证资管裕辰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新增上海爱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山证（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将自2025年7月15日起新增上海爱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建基金”）为山证资管裕辰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销售机构，具体事宜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山证资管裕辰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15600

二、具体内容

自2025年7月15日起，投资者可通过爱建基金办理本公司旗下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办理方式以及费率优惠情况以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三、重要提示

1、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2、投资者通过上述机构的业务办理具体事宜请遵从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3、上述交易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上海爱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1-64382660

网址：https://www.ajwm.com.cn/

2、山证（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73、（0351）95573

本公司公募基金业务网站：https://szzg.sxzq.com/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投资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证（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7月10日

山证（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在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的最低申购金额、最低追加申购金额、最低持有份额限制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投资人的理财需求，进一步提升客户体验，山证（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天基金”）协商一致，决定自2025年7月10日起调整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在天天基金的最低申购金额、最低追加申购金额、最低持有份额限制，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山证资管日日添利货币市场基金A类份额（基金代码：001175）

二、调整方案

自2025年7月10日起，投资者通过天天基金申购以上基金，最低申购金额调整为0.01元人民币（含申购费），最低追加申购金额调整为0.01元人民币（含申购费），最低持有份额调整为0.01份。

以上基金参数调整最终以天天基金设置为准。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https://fund.eastmoney.com/

客服热线：95021

2、山证（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山证（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73、0351-95573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证（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7月10日

山证资管裕辰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新增深圳新华信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山证（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将自2025年7月10日起新增深圳新华信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信通”）为山证资管裕辰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销售机构，具体事宜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山证资管裕辰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15600

二、具体内容

自2025年7月10日起，投资者可通过新华信通办理本公司旗下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办理方式以及费率优惠情况以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三、重要提示

1、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2、投资者通过上述机构的业务办理具体事宜请遵从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3、上述交易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深圳新华信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00-5767

网址：https://www.xintongfund.com

2、山证（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73、（0351）95573

本公司公募基金业务网站：https://szzg.sxzq.com/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投资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证（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7月10日

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07月1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799
基金管理人名称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07月10日
	限制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维护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I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1807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0

注：

（1）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自2025年07月10日起，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将调整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I类份额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起，若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的单笔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不含）的，本公司将有权对超过1000万元的部分予以拒绝。若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则对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含)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对超过1000万元的部分及其余笔数本公司将有权予以拒绝。

（2）本基金暂停上述相关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等业务照常办理。恢复办理上述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日期届时将另行公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司提示投资者合理安排投资计划，由此给投资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tzg.com）查阅《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财通资管鸿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投资者亦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116-7888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不预示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特此公告。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7月10日

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与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参与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证券”）基金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如下：

一、适用时间

费率优惠期限以国泰海通证券公示为准。

二、适用基金范围

费率优惠期限内，本公司通过国泰海通证券销售基金产品的，则自该基金产品在国泰海通证券销售之日起，同时开通该基金在国泰海通证券的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

三、费率优惠方案

费率优惠期限内，投资者通过国泰海通证券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上述基金的，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国泰海通证券公示为准。上述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及其更新，和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四、适用投资者

通过国泰海通证券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上述基金的投资者。

五、重要提示

1、基金的详细情况以及原费率详见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及其更新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业务公告。

2、上述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费率优惠方案及适用时间等如有变化，届时以国泰海通证券的相关最新公告以及其传输至本公司的业务数据为准，敬请投资者留意。

3、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具体业务办理的规则与流程以国泰海通证券的规定为准。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210-107

网址：www.dongcaijijin.com

2、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21

网址：www.gtht.com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并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以1元初始面值开展基金募集，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净值仍有可能低于初始面值。

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和债券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基金投资人购买基金，既可能按其持有份额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指数历史业绩不预示指数未来表现，也不代表本基金的未来业绩表现。我国基金运作时间较短，不能反映证券市场发展的所有阶段。基金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波动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

基金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前，请务必详细阅读该基金相关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全面了解该基金的具体情况、风险评级及特有风险。请务必了解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进行风险承受能力测评，在了解基金收益与风险特征的前提下选择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进行投资。如基金投资人开立基金账户时提供的相关信息发生重要变化，可能影响风险承受能力评价结果，请及时告知基金销售机构并更新风险承受能力测评结果。

基金有风险，投资需谨慎。

特此公告。

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7月10日

关于华安信用四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7月1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安信用四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安信用四季红债券		
基金主代码	040026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12月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华安信用四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5年6月30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5年度的第2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安信用四季红债券A	华安信用四季红债券C	华安信用四季红债券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40026	006015	022140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496	1.0468	1.0496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3,428,469.58	326,461.68	1,066,546.36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6,714,234.79	163,230.84	533,273.18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0000	0.10000	0.10000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5年7月14日
除息日	2025年7月14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年7月15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1）红利再投资日：2025年7月14日；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红利再投资份额将于2025年7月15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7月16日起可查询，赎回； 3）红利再投资按2025年7月14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再投资基金份额，不足0.01份基金份额的，两舍五入； 4）权益登记日之前（2025年7月14日）被冻结或托管转出尚未转入的基金份额应分得的现金红利按红利再投资方式处理。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红利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选择现金红利或将所获红利再投资于本基金，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则默认为现金方式。

3）投资者可以在每个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查询和修改分红方式，也可以通过华安基金管理公司网站或电话交易系统查询和变更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如投资者在不同销售机构选择的分红方式不同，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凡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2025年7月11日之前（含该日）办理变更手续。

4）如有其它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uaan.com.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7月10日

国泰上证国有企业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第15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7月1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上证国有企业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上证国有企业红利ETF	
基金主代码	510720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年4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国泰上证国有企业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5年7月3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0.9856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35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5年度第七次分红。	

注：（1）本基金的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

（2）基金收益评价日核定的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超过标的指数同期增长率时，可进行收益分配。

（3）基于本基金的性质和特点，本基金收益分配无需以弥补亏损为前提，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有可能低于面值。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5年7月14日
除息日	2025年7月15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年7月18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无红利再投资方式。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利润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公司将于2025年7月16日16:00前将利润分配的现金红利款及代理发放红利的手续费足额划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指定银行账户，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收到相应款项后，在2025年7月17日闭市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的现金红利款划付给指定的证券公司。投资者可在红利发放日领取现金红利。

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其持有的现金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不计息。一旦投资者办理指定交易，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结算系统自动将尚未领取的现金红利划付给指定的证券公司，投资者可在办理指定交易后的第二个交易日领取现金红利。

（2）咨询办法

①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gtfund.com

②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88（免长途话费）021-31089000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日

证券代码：601010　　证券简称：文峰股份　　编号：临2025-033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以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日，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江苏文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峰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444,724,56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07%。

● 本次文峰集团解除质押股份数量34,000,000股，质押股份数量36,000,000股；本次解除质押以及质押后，文峰集团累计质押公司A股股份346,408,943股，占其持股数量的77.89%，占公司总股本的18.75%。

一、股份解除质押以及质押情况

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文峰集团关于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以及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江苏文峰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股）	34,0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7.65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84
解除质押时间	2025/7/7
持股数量（股）	444,724,567
持股比例（%）	24.07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310,408,943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69.8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6.80

注：文峰集团将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用于后续质押，详见“（二）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二）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江苏文峰集团有限公司	是	36,000,000	否	否	2025-07-07	2028-06-13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8.09	1.95	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	36,000,000	/	/	/	/	/	8.09	1.95	/

注：上述比例均按照四舍五入保留小数，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的尾差造成。

本次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三）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文峰集团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以及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解除质押以及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江苏文峰集团有限公司	444,724,567	24.07	344,408,943	346,408,943	77.89	18.75	0	0	0	0
合计	444,724,567	24.07	344,408,943	346,408,943	77.89	18.75	0	0	0	0

注：上述比例均按照四舍五入保留小数，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的尾差造成。

二、控股股东质押情况说明

本次质押后，公司控股股东文峰集团累计质押股份比例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的50%，按照规定补充披露如下内容：

1、文峰集团未来一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172,408,943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38.77%，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9.33%，对应融资余额1.91亿元；其中，将于未来半年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142,648,943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32.08%，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7.72%，对应融资余额1.65亿元。

控股股东目前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其还款来源主要包括经营收入、营业利润、投资收益、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自筹资金等。

2、控股股东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控股股东本次质押不会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亦不会对公司治理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控制权稳定、股权结构、日常管理产生影响，公司董事会成员不会因此产生变动。控股股东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相互独立。

控股股东本次质押的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

若质押股份出现平仓风险，控股股东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追加保证金、补充质押、提前购回被质押股份等应对措施。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0日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的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宝证券”）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25-07-10起增加华宝证券作为旗下基金的销售机构。

一、适用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适用基金代码
1	交银施